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(2023年)

财政事权名称：防灾救灾应急
部门名称：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资金下达情况

2023年度我省计划安排公路灾毁修复资金8,500.00万元,实际安排资金5,807.8万元,其中第一批下达3,000.00万元,第二批下达2,807.80万元。

(二) 绩效目标

公路灾毁修复资金旨在保障2023年度及时抢通和修复因台风、暴雨、冰雪等自然灾害造成的公路及其附属设施损毁路段,保障公路安全畅通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绩效自评等级为“优”。

(二)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

1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

公路灾毁修复资金总体绩效目标为保障2023年度及时抢通和修复因台风、暴雨、冰雪等自然灾害造成的公路及其附属设施损毁路段,保障公路安全畅通。截至2023年底,我省2023年灾毁路段已基本完成抢通修复工作,切实消除公路安全隐患,确保我省公路安全畅通。

2.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

(1) 扎实做好保通保畅工作。暴雨、台风等强对流天气易导致公路路段路树倒伏、边坡塌方、路面积水,给公路交通带来较大影响,阻碍后续抢险救灾工作。我省各地市公路事务中心针对此类灾毁阻断路段,迅速组织力量实施抢修抢通,及时修复公路涵洞损毁、边坡坍塌、路肩水土流失、路树倾倒、路面深陷破碎等灾毁,消除极端天气交通安全隐患,确保公路路网安全畅通,保障人民群众安全出行和恢复生产生活需要。

(2) 统筹规划灾毁路段修复。秉持“三步走”原则:优先恢复基础设施功能;适当提高防护标准,重点解决我省部分路段抗灾能力弱、路网密度低、安全韧性不足等问题,高质量完成公路基础设施灾后恢复重建任务;结合中长期规划,持续完善我省路网结构,将道路恢复重建与城市高质量发展、人居环境改善等有机结合,为持续提升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。

(3) 健全防灾减灾体系建设。防灾减灾体系建设主要包括提升灾害抵御能力、加强灾害应对处置、抓好灾后恢复重建和建立健全保障措施等四方面内容,公路灾毁修复资金主要用于灾毁路段抢通修复,旨在加快抢险救灾和恢复通行,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,是防灾减灾体系重要组成部分。通过及时推进抢修抢通,加快灾后恢复重建,强化灾后评估总结,尽快恢复受损公路通行能力,落实公路灾毁修复工作是健全防灾减灾体系的关键步骤之一。